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中德证发〔2022〕64号

签发人：段 涛

关于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报告（第十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朝万达”、“发行人”、“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中德证券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包括陈亚东、陈超、杨建华、田继伟、王洁、樊佳妮、艾斐、孙姝淼、尹梦蝶共 9 人，并由陈亚东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此外，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和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元”）。

（二）接受辅导人员

1. 辅导对象最新情况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明朝万达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其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化。

2. 发行人新增对外投资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无新增对外投资情况。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辅导期内，中德证券辅导小组按照辅导计划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等方式进行辅导，具体包括：

1. 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中德证券辅导小组通过组织工作例会、会议讨论、座谈交流、书面意见和建议等，及时与发行人和各中介机构沟通上市工作进展、尽调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思路。

2. 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中德证券辅导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发行人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分别对法律情况、业务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核查，督促发行人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控制度、梳理业务体系、扎实财务工作等。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中德证券辅导小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工作安排和计划，持续对发行人及相关人员进行了辅导。辅导工作提高了辅导对象的规范运行意识。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 全面开展法律方面的尽职调查工作。通过公开信息查询，核查发行人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的法律权属问题。此外，督促发行人进一步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关系。

2. 全面开展财务方面的尽职调查工作。通过抽凭、盘点等方式核查发行人重点科目情况，抽取相关合同、记账凭证和银行回单等，进行真实性核查。此外，督促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内部决策和控

制制度，督促发行人在日常业务中贯彻落实各项规章制度，提升发行人的内控水平。

3. 全面开展业务方面的尽职调查工作。督促发行人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和投资项目规划。通过对发行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访谈，以及同行业公司进行类比，进一步了解发行人主营业务、挖掘发行人技术亮点，并要求发行人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的独立运营，形成核心竞争力。

4. 督促发行人进行规范运作。辅导机构与发行人相关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及时协助解决，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相关程序。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致同、天元，分别针对明朝万达在财务、法律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有效梳理。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辅导期内，通过前期辅导工作，发行人已逐渐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并积极开展上市相关准备工作。中德证券已督促发行人遵照相关内控规章、制度，持续提升治理和管理水平，提高内控管理效率。

辅导对象能够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开展辅导工作，对需要整改的问题正在积极进行整改。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发行人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组织结构上得到完善，目前相关治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辅导机构将在以后的辅导过程中对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进行细化的指导和监督，确保公司内部控制持续有效运行，持续符合上市标准，并督促发行人落实、解决各种具体问题。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预计下一阶段辅导人员将保持稳定，中德证券将继续按照辅导计划，联合致同、天元通过召开协调会、访谈、发放全面尽职调查清单、收集整理所需材料，持续关注公司经营业绩情况，针对性地提出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建议，督促发行人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进一步推进公司的上市进程。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陈亚东

陈亚东

陈超

陈超

杨建华

杨建华

樊佳妮

樊佳妮

艾斐

艾斐

孙姝森

孙姝森

尹梦蝶

尹梦蝶

王洁

王洁

田继伟

田继伟



抄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7月8日印发